

* 百岳獎項申請作業流程 *

- 一、百岳行程完登後，請儘快填寫高山百岳記錄卡 (資料組保管)，並攜登頂照片，請領隊與嚮導校對、簽証後，隨即將高山百岳記錄卡交回資料組保管。
- 二、百岳完登獎牌，須是參加本會活動表內之正式行程，共 **60 座 (含) 以上**，即百分之 60 以上，其餘獎項亦同。
- 三、會員申請各項敘獎，登頂資料務必確實完成。
- 四、領隊及嚮導的簽核，必須親自填寫，以求確實、以正視聽。
- 五、每年年底會員大會頒發獎項前，【將於十月初公告開放申請】，申請百岳各項敘獎之會員需親自到會申請並備妥以下相關文件：
 - (一)、高山百岳記錄卡 (證明資料需先填妥)
 - (二)、百岳登頂照片 (依照百岳之順序、編號排放於相簿內 1~100 岳)
 - (三)、於指定申請獎項期限內，由**百岳俱樂部部長、副部長、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等 5 人**，組成評審小組執行敘獎審核作業。
 - (四)、完成上列 (一) (二) (三) 項審核後，申請人須將高山百岳記錄卡，繳回資料組，以便彙整敘獎事宜。
 - (五)、以上，請共同遵守以利業務推動。